2023年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名称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黔西南州综合行政执法局、黔西南州城市管理局)是州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单位。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省、州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和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

3.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管房地产市场的责任。

4.负责物业服务行业管理工作。

5.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

6.承担全州建筑行业的监督管理的责任。

7.承担指导城镇建设的责任。

8.承担指导村庄建设的责任。

9.承担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责任。

10.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的责任。

11.承担组织实施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

12.指导和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职工队伍的培训、

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和岗位培训。

13. 负责全州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信息的收集利用、 统计管理和技术咨询服务工作，指导全州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电子政务、档案工作。

14. 贯彻执行国家、省、州有关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

15. 负责指导监督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城市管理职责范围内综合执法工作；指导监督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行政处罚工作；负责监督指导林业、水务、商务、粮食、人防、殡葬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工作；组织跨区域执法和重大复杂案件查处。

16. 结合部门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放管服”改革等相关工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工作。

17. 承担州人民政府及上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交

办的其他事项。

18.承担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

二、机构设置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 10 个科室:办公室(州综合行政执法局指挥中心)、人事科(政策法规科、执法监督科)、计划财务科、住房保障和改革发展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物业管理科)、城市建设科、村镇建设科、城镇管理科、建筑业管理科、建筑节能与科技科(勘察设计管理科)。

下设 4 个事业单位。其中:全额拨款副处级事业单位 3 个,分别是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中心、黔西南州综合行政执法监察支队、黔西南州综合行政执法局万峰湖分局,财务统一在局机关账套中进行核算;自收自支科级事业单位 1 个,黔西南州工程设计质量技术审查服务中心,财务独立核算(不纳入本单位部门决算编报)。

本单位核定总编制 108 名,其中:行政编制 19 名,实有人数 16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75 名,实有人数 53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14 名,实有人数 12 名。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下属 3 个财政全额拨款副处级事业单位(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中心、黔西南州综合行政执法监察支队、黔西南州综合行政执法局万峰湖

分局），财务统一在局机关账套中进行核算，纳入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决算管理，由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统一编制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3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7.2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1.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5.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801.1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9.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2.8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49.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49.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0.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20.17
	30			61	

总计	31	2,470.01	总计	62	2,470.0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49.23**	**2,232.03**	**0.00**	**0.00**	**0.00**	**0.00**	**17.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37	26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07	25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19	9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59	11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9	5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15	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5	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7	3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27	2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71	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0.50	1,783.30	0.00	0.00	0.00	0.00	17.2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97.27	1,680.07	0.00	0.00	0.00	0.00	17.21
2120101	行政运行	1,680.87	1,663.67	0.00	0.00	0.00	0.00	17.2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6.40	1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1.23	71.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1.23	71.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35	109.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35	109.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35	109.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86	1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86	1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2.86	12.8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49.83**	**1,573.94**	**675.8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37	261.3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07	257.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19	91.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59	110.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9	55.29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15	64.89	0.26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5	64.89	0.26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7	37.1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27	21.27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71	6.45	0.2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1.10	1,138.32	662.7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97.87	1,138.32	559.55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681.47	1,138.32	543.15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6.40	0.00	16.4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00	0.00	32.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2.00	0.00	32.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1.23	0.00	71.23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1.23	0.00	71.2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35	109.3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35	109.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35	109.35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86	0.00	12.86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86	0.00	12.86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2.86	0.00	12.8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3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1.37	261.3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15	65.1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783.30	1,783.3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9.35	109.3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2.86	12.86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32.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32.03	2,232.0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0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0.00	20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432.03	**总计**	64	2,432.03	2,432.0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32.03**	**1,556.13**	**675.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37	261.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07	257.0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19	91.1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59	110.5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29	55.29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87	1.87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87	1.87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	2.4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	2.4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15	64.89	0.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5	64.89	0.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7	37.1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27	21.27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71	6.45	0.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83.30	1,120.52	662.7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80.07	1,120.52	559.55
2120101	行政运行	1,663.67	1,120.52	543.15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6.40	0.00	16.4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00	0.00	32.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2.00	0.00	32.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1.23	0.00	71.2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1.23	0.00	7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35	109.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35	109.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35	109.35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86	0.00	12.8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86	0.00	12.86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2.86	0.00	12.86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2.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11.55	30201	办公费	5.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9.9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9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82.49	30205	水费	0.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59	30206	电费	5.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50	30207	邮电费	0.8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1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3	30211	差旅费	0.0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4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5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91.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服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4.0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7.3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			
人员经费合计		1,466.82	公用经费合计					89.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05	0.00	30.62	0.00	30.62	1.43	32.05	0.00	30.62	0.00	30.62	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470.0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93.50万元，增长24.97%，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项目收入和支出较2022年度均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249.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32.03万元，占99.23%；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7.21万元，占0.7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249.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73.94万元，占69.96%；项目支出675.89万元，占30.04%；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2232.0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516.52万元，增长30.11%，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同比上年增加127.99万元，基本支出方面同比上年增加348.29万元。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为2232.0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16.52万元，增长30.11%，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同比上年增加127.99万元，基本支出方面同比上年增加348.29万元。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32.0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决算数增加541.36万元，增长32.0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同比上年增加127.99万元，基本支出方面同比上年增加348.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决算数减少24.84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减少了省级磷石膏建材推广应用奖补资金24.8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32.0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21%。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541.36万元，增长32.0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同比上年增加127.99万元，基本支出方面同比上年增加348.29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0.00万元，占0.00%；外交支出（类）0.00万元，占万元，占0.00%；教育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科学技术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1.37 万元，占 11.71%；卫生健康支出（类）65.15 万元，占 2.92%；节能环保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城乡社区支出（类）1783.30 万元，占 79.90%；农林水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交通运输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金融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住房保障支出（类）109.35 万元，占 4.9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12.86 万元，占 0.58%；其他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债务还本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债务付息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91.05万元，支出决算为2232.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10%。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数补助县级支出400万元，其中：农村垃圾治理以奖代补资金300万元，宜居农房试点建设以奖代补资金100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56.1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466.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11.55万元、津贴补贴199.96万元、奖金21.92万元、绩效工资482.4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10.5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65.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障缴费37.1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1.2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43万元、住房公积金109.35万元、退休费91.19万元、生活补助1.87万元、医疗费补助6.45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7万元。

（二）公用经费89.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77万元、水费0.65万元、电费5.99万元、邮电费0.89万元、差旅费0.07万元、租赁费0.48万元、公务接待费0.11万元、劳务费14.01万元、工会经费16万元、福利费27.32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8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本年支出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与2022年度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局2022年度与2023年度均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24.84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减少了省级磷石膏建材推广应用奖补资金24.84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2.05万元，支出决算为32.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较上年减少31.74万元，下降49.76%;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局2022年度“打非治违”、城镇燃气“百日行动”等各种专项行动较多，常态化到县市开展督导检查，产生了大量的车辆租赁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度该笔费用减少，所以“三公”经费同比下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较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30.62万元，支出决算30.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较上年减少31.68万元，下降50.85%;主要变动原因是2022年度用于住建领域安全维稳工作督导、“四改”及村镇建设等重点工作产生的公车运行维护费较多，2023年度该笔费用减少，所以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同比下降。

3.公务接待费预算1.43万元，支出决算1.43万元，完成

预算的100.00%；较上年减少0.06万元，下降4.03%;主要变动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规范接待。

国内接待费支出1.43万元，主要是2023年国内公务接待23.00批次，203.0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2023年国(境)外公务接待0.00批次、0.0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9.3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12.55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办公费、电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与2022年度相比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0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00辆、机要通信用车0.00辆、应急保障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0.0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0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00辆、其他用车0.0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价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0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计8个项目进绩效自评，涉及项目资金644.13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度，本单位无新增政策、重大项目、基建投资等重点项目，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故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附件。

黔西南州工程设计质量技术审查服务中心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西南州工程设计质量技术审查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3月28日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黔西南州工程设计质量技术审查服务中心经费</td></tr>
<tr><td colspan="3">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2">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908211001）</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黔西南州工程设计质量技术审查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资金来源</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d>原因分析</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00</td><td>300</td><td>355.7</td><td>100</td><td>107%</td><td>100</td><td rowspan="4"></td></tr>
<tr><td>其中：中央补助</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地方资金</td><td>300</td><td>300</td><td>355.7</td><td>100</td><td>107%</td><td>100</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6">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提供图纸审查优质服务，规范施工图纸审查行为，从源头上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建设标准。</td><td colspan="6">已完成既定工作目标。</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未完成原因分析</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50分）</td><td>数量</td><td>送审设计图纸完成审查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质量</td><td>设计图纸审查质量</td><td>达标</td><td>达标</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时效</td><td>按审查时限要求完成施工图审查</td><td>5个工作日</td><td>小于等于5个工作日</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本</td><td>成本控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30分）</td><td>社会效益</td><td>确保工程质量安全</td><td>确保设计质量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确保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以保证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不受损失。</td><td>按照相关规范进行施工图审查，未出现设计质量引发的安全事故。</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推动行业发展</td><td>推动和促进行业设计质量的提高。</td><td>严把施工图审查质量关，倒逼勘察设计单位加强设计质量把关，提高施工图设计质量，推动勘察设计行业健康发展。</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送审单位满意度</td><td>≥90%</td><td>已完成。线上审图，全年未接到不满意的相关投诉。</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总　分</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自评结论</td><td colspan="9">本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优”。</td></tr>
</table>

联系人：韦洪彪　　联系电话：13308599133

黔西南州住房城乡建设局2023年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退款绩效目标自评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4年3月28日

项目名称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退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908211001）		实施单位	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71.23	71.23	71.23		1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71.23	71.23	71.23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工作对接，确保按规定完成退费工作。	已于2023年11月完成退费工作，已达预期目标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退款率	100%	100%	5	5	
		质量	退费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	按时退费	一经审批，及时办理。	已按时完成退费。	10	10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办理退费，提升政府公信力。	经费下达及时完成退费工作，已达预期目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费工作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退费机制公正、公平、透明，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已达预期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指标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自评结论	绩效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联系人：李红芬			联系电话：17308598818			

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5kVA专变改造工程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4年3月28日

项目名称	州住房城乡建设局125kVA专变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908211001）		实施单位	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96%	10	预算8万元，最终合同价7.65万元，支付金额7.65万元，执行率虽为96%，属于正常支出，不作为扣分项。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8	8	7.65		96%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工作对接，确保按规定完成退费工作。		已于2023年11月完成退费工作，已达预期目标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工程量完工率	100%	100%	20	20	
		质量	工程质量	达验收标准	已达达验收标准	10	10	
		时效	合同工期	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改造任务	已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改造任务	10	10	
		成本	改造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改造工程带来的社会效益	办公用电安全，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为住建事业发展提供基本用电保障。	已达预期目标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职工满意度指标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自评结论	本项目绩效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联系人：李红芬				联系电话：17308598818			

万峰林国际会议户外会场鉴定及加固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4年3月28日

项目名称	万峰林国际会议户外会场鉴定及加固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908211001）		实施单位	黔西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16.4	16.4		1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16.4	16.4		1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工作对接，确保按规定完成退费工作。	已于2023年11月完成退费工作，已达预期目标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对1栋户外会场钢结构房屋安全性进行鉴定	出具鉴定报告	已出具鉴定报告	10	10	
			对舞台演出区进行加固	出具验收意见	已出具验收意见	10	10	
		质量	满足房屋安全性鉴定标准要求	=100%	=100%	10	10	
			满足脚手架搭设标准要求	=100%	=100%	10	10	
		时效	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工作成效产生的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2023国际山地旅游暨户外运动大会开幕式安全。	2023国际山地旅游暨户外运动大会如期安全召开。已达预期社会效益。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指标	≧90%	≧90%。	10	10	
总分							100	

自评结论	绩效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联系人：李红芬　　联系电话：17308598818